

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招生准考證

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
藝術才能音樂班招生

准考證

- 一、照片太大者請自行剪裁。
 - 二、背面請寫好姓名。
 - 三、照片請自行貼好。

考生姓名：_____

准考證編號：_____

主修樂器：_____

完成項目	新生	完成項目	轉學生
主修		主修	
請仔細檢查各項目均有應考！			

緊急聯絡人	
聯絡電話	

注意：

1. 參加測驗請隨身攜帶准考證。
2. 准考證需妥為保存，憑證入場。

測驗日程表				
		時間	項目	
7月11日(週六)	上午	08:30 09:00	報到	
		09:00 12:00		術科測驗
		12:30 13:00		
	下午	13:00 17:00	術科測驗	

※注意事項※

- 一、測驗時間：109 年 7 月 11 日(星期六)上午 9：00 起，下午 1：00 起。
- 二、測驗地點：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
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 66 號
電話：02-23144668 轉 141 或 144
- 三、術科測驗時間公告：109 年 7 月 8 日(星期三)
下午 5:00 前公告於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網站與門首。
- 四、各項測驗請考生提前到場準備，由試務人員依序帶領進場，3 次唱名未到以棄權論。
- 五、應試時，經發現身分不符者，取消應試資格。
- 六、應試者與伴奏均不得攜帶電子相關產品(電子手錶、手機、相機、錄音筆、節拍器等)進入考場，違者該科測驗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- 七、應試者應遵守一切考場規定事項，違反考場規定者，立即取消應試資格。